



2009年11月23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转递2009年11月6日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庭长丹尼斯·拜伦的来信(见附件)。

拜伦庭长在信中请求，安全理事会授权埃里克·莫塞法官在任期届满后继续担任刑事法庭法官，以便完成“Setako”案件。莫塞法官的任期将于2009年12月31日届满。

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拜伦庭长的来信为荷。

潘基文(签名)



附件

2009年11月6日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庭长
丹尼斯·拜伦给秘书长的信

谨致函请安全理事会作为特例授权一位常任法官在任期届满后继续完成工作。

本庭常任法官埃里克·莫塞原本无意根据安全理事会第1878(2009)号决议延长任期，因为他预计2009年12月完成工作。

但是，由于人员配置不足等原因，目前他担任主审法官的最后案件“Setako”的工作可能要到2010年早些时候才能完成。众法官打算在2010年2月底前宣判。

因此，我请安全理事会授权莫塞法官完成在其任期届满前开始的“Setako”一案。安理会第1241(1999)和1482(2003)号决议都曾处理过同样的情况。

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此事为荷。

最后，谨告知谢尔盖·叶戈罗夫法官也是“Setako”一案法官。他已于2009年8月辞职，但是第1878(2009)号决议授权他完成在其辞职前开始的案件。因此，我的意见是无需为其通过决议。

庭长

丹尼斯·拜伦法官(签名)